巴彦淖尔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巴彦淖尔市“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旗县区人民政府，巴彦淖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甘其毛都口岸管委会，市直各部门，驻市各单位，各直属企事业单位：

　　《巴彦淖尔市“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已经市政府2022年第1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巴彦淖尔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巴彦淖尔市“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第一个五年，是筑牢体育强国根基、迈向体育现代化新征程的开局时期,也是我市体育事业实现新一轮大发展的重要机遇期。为充分发挥体育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的重要作用，奋力开创新时代体育强市建设新局面，根据《“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国家体育总局《“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巴彦淖尔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要求，结合我市体育事业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十三五”体育事业总结回顾与“十四五”面临的形势

**（一）“十三五”时期全市体育事业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体育事业改革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的五年。面对经济发展新形势和人民群众新需求，我市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加强党对体育工作的领导，汇聚各方力量，群众体育蓬勃发展，竞技体育实力明显增强，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日趋完善，体育产业规模不断拓展，体育事业稳步发展，呈现出良好局面。

**1.群众体育蓬勃发展。**全市群众体育普及和组织程度极大提高，群众健身意识明显增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37.5%。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不断壮大，注册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4159人，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比例为2.7‰。体育社团组织有序发展，市、旗县区体育总会、社会体育指导员协会、老年人体育协会实现全覆盖。全市现有登记注册的体育协会及行业体育协会140个，全民健身站（点）和晨晚练点638个，老年体育协会110个，直接服务群众数约50万人。城镇基本达到了月月有比赛、天天有活动、个个有特色的目标。积极组织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工作，完成全国、全区国民体质监测工作任务，全市国民体质测定标准总体合格达标率达到88%。公共体育设施日趋完善，全市体育场地数量4144个，体育场地面积370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2.4平方米。全市7个旗县区都建有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建成全市全民健身示范社区1个，公共体育场馆基本达到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农村体育设施得到较大改善，五原县、乌拉特中旗被自治区体育局评为全区“全民健身示范县（旗）”。

**2.竞技体育实力不断增强。**全市竞技体育水平稳步提升，竞技体育运动取得新佳绩。我市运动员参加国际比赛获28金19银14铜，参加全国比赛获 39 金30 银39 铜，参加全区比赛获 227 金251 银322铜。参加自治区第十四届运动会田径项目奖牌数和总分列全区第一，创超3项全区记录（田径项目U18组别创自治区青少年记录，打破了保持32年之久的自治区全运会田径项目4×100米接力赛记录，游泳项目男子4×100米自由泳接力和混合泳接力分别超自治区青少年记录），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市籍运动员参加国内外大赛成绩显著，培养出国际级运动健将2名、国家级运动健将8名。男子举重项目获第十三届全国运动会第三名，实现了自治区举重项目58年来奖牌零的突破。市体校被国家体育总局命名为“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荣选为“全国体育运动学校联合会第三届理事单位”，是自治区唯一获选单位。全市业余训练体系不断完善，全市7个旗县区共建立115个业余训练点，开展14个训练项目，常训青少年8139人，带队训练的教练员达462人。

**3.体育产业起步发展。**体育产业经营范围包括体育竞赛、健身服务、运动休闲、体育用品销售等诸多领域。体育器材、服装经销规模逐年扩大，体育健身市场快速发展。体育竞赛市场日趋活跃，社会投资体育的积极性增强，每年举办一批具有较大影响的国内重大体育赛事拉动了体育市场。马产业与旅游业融合发展项目初具规模，体育与教育、旅游、卫生等行业融合发展逐步深化，促进了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体育彩票年销量稳步递增，“十三五”期间，全市体育彩票销售网点近400个，带动了近800人就业，体育彩票累计销售额达到12.8亿元。

**4.重大体育品牌赛事成功举办。**利用我市独特自然资源优势，坚持“体育+”融合发展思路，发挥各方优势，打造特色品牌赛事，推动体育产业融合发展。连续四年成功举办了巴彦淖尔国际马拉松赛，由铜牌升级为金牌赛事，成为内蒙古西部唯一具有举办金牌国际马拉松赛事资格的城市。举办了全球华人篮球邀请赛、国际“金腰带”拳王争霸赛、国际铁人三项赛、中蒙俄国际汽车越野拉力赛、国际驼球赛、乌拉特草原冬季冰雪“国际那达慕”、全国绿色城市男篮邀请赛、全国金马湖垂钓大赛、连续5次全国沿黄河公路自行车锦标赛、全国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连续两届“海峡杯”铁人三项赛、黄河河套文化旅游区龙舟赛、乌兰布和沙漠汽车拉力赛。

**5.足球改革发展工作稳步推进。**统筹建好各类足球场地。巴彦淖尔市足球主题公园建成使用，全市共有11人制足球场地41块，7人制足球场地93块，5人制足球场地56块。落实教练员、裁判员注册制度，加强对各级教练员、裁判员和专业管理人员等足球专业人才的培养。全市共有国家等级足球教练员73名，国家等级足球裁判员103名。积极推动校园足球发展。全市建成足球特色学校85所，其中国家级足球特色学校58所，自治区级足球特色学校27所。“市长杯”、“区（旗县）长杯”、“校长杯”、“娜荷芽杯”等校园足球“4+1”联赛形成体系。实施自治区、国家“青少年足球菁英人才培养计划”，建成U8-U15菁英足球队12支。建成足球训练基地8个，青少年夏令营活动基地4个，市体校建成自治区示范性足球训练基地。社会足球赛事活动蓬勃发展。“公仆杯”、“主人翁杯”等足球赛事激活了党政机关干部和企业职工的热情，沙滩足球也逐渐形成特色。

**6.冰雪运动成绩取得重要突破。**冰雪运动快速发展，实现在全区、全国大赛上奖牌零的突破。2018年自治区第十四届全运会冬季项目比赛上获1金7银4铜，2019年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冰雪项目获6金7银5铜。在2020年瑞士洛桑冬季青年奥林匹克运动会上，我市有3名运动员参加了比赛，其中1名运动员担任中国代表团旗手，为巴彦淖尔赢得了荣誉。

**（二）“十三五”时期我市体育事业发展****存在的短板和问题**

**1.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有待完善。**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与体育资源不充分、不均衡之间的矛盾仍然比较突出。城乡之间、区域之间体育发展不平衡，对群众体育的科学指导和服务还不够。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体育场馆开放服务质量还有待提升。

**2.竞技体育总体水平不高。**综合竞争能力距体育强市还有明显差距。训练和管理的科学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一些项目的管理体制和训练机制还不够顺畅。教练员专业素质与能力水平亟待提高，体育后备人才资源有待进一步开发，体育科研能力还不能适应发展的需求。

**3.体育产业总体规模偏小。**支柱产业和龙头项目尚未形成。体育产业仍处于起步阶段，体育经营活动管理水平还比较低，政策有待于进一步完善，市场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依法行政工作等还面临诸多问题。

**4.足球改革发展面临严峻挑战。**足球人才匮乏，场地基础设施薄弱，足球社会化、职业化程度不高，足球文化和足球产业尚未形成，影响和制约足球改革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依然存在。

**（三）“十四五”时期我市体育事业发展机遇**

**1.从战略层面看。**体育是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的重要途径，是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手段，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是展示国家文化软实力的重要平台。党和国家将体育作为全面深化改革、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内容，健康中国和全民健身相继上升为国家战略，对体育工作的重视和支持前所未有。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将建成体育强国纳入2035年远景目标，赋予了体育事业新的使命和新的挑战。“十四五”时期内蒙古自治区加快推进“两个基地”“两个屏障”和“一个桥头堡”建设，具有地区特色的体育文化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助力经济社会发展、深化对外友好交流方面将产生更大影响力，发展前景广阔。“十四五”时期，巴彦淖尔进入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将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市委政府将体育事业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要内容，加快推动体育事业发展，全市体育事业迈入重要战略机遇期。

**2.从政策层面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对健康生活的需要仍然是新时代我市体育事业发展的根本目标。体育与教育、科技、文旅、养老、医疗卫生、农业农村和城市发展等领域互动发展更加密切，为推进我市体育事业融合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在健康巴彦淖尔建设引领下，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发展，体育的社会功能日趋凸显，为发展我市群众体育提供了拓展空间。实施体育强国战略，推动体育强市建设，坚定不移增强为国争光、为区添誉能力，为我市竞技体育发展提供了提升综合实力的政策保障。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构建现代体育产业体系、发展社会事业，为体育产业发展提供了历史机遇。

二、“十四五”体育事业发展战略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设体育强国的战略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需要和体育需求为根本目的，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实施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始终把满足人民健身需求、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体育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全面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文化等各方面发展，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推进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书写巴彦淖尔体育发展新篇章。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体育发展的体制机制，发挥党建工作在体育强市建设中的引领作用，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体育工作的决策部署，把党的领导落实到体育治理各领域、各环节，为体育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至上，聚焦“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进健康巴彦淖尔建设，充分发挥体育在促进人民健康水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展示文化软实力等方面的综合价值与多元功能。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体育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构建体育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创新管理和服务方式，推动体育事业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从巴彦淖尔实际出发，加强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提高体育资源配置效率，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发展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坚持推进依法治体，推动体育各领域全面发展。

**——坚持系统观念。**坚持服从服务全市发展大局，从建设体育强市的全局性、战略性、整体性出发，统筹推进市、旗（县、区）体育工作协调发展，推进体育各版块科学发展，推进“体育+”多产业融合发展，推进体育事业与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发展与安全并重,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细化落实各项安全责任,重点加强体育领域意识形态风险和体育赛事活动安全隐患防范,健全各类标准规范,强化安全监督检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全力防范化解体育领域各类安全风险。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巴彦淖尔体育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达到全区中等水平，更加适应时代要求和满足人民需要，人民群众参与体育的幸福感显著提升，体育核心竞争力、社会影响力明显增强，体育在新的起点上实现新发展，不断助力巴彦淖尔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全民健身发展水平取得新成效。**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在地区、城乡、行业和人群间的均等化。人民群众体育健身更加便利，健身热情进一步提高，参与全民健身活动人数持续提升，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38.5%以上，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3名以上，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6平方米，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达到90%。

**2.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再上新台阶。**立足地域特色，科学合理布局项目，建设现代复合型训练团队，形成人才梯队。竞技体育体制机制更加适应新时代需求，基层单位和社会力量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体育人才“金字塔”塔基更加牢固。竞技体育在推动全民健身中的示范引领作用更加凸显。

**3.青少年体育发展进入新阶段。**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完善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体系。体教融合工作成效显著，体育运动学校后备人才基数不断扩大，基本形成普通学校、体育运动学校、体育社会组织合力培养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格局，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明显提升。

**4.体育产业发展取得新进展。**实施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战略，构建现代体育产业发展体系，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优化体育消费环境，推动体育消费增长升级。深化体教融合、推动体卫融合、促进体旅融合机制基本建立，市场主体活力显著提升，市场监管和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促进巴彦淖尔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作用充分体现。

**5.县域足球推广普及实现新突破。**健全足球人才培养体系，大力发展群众足球。足球竞技水平不断提高，运动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社会足球蓬勃开展，足球产业健康发展，足球文化氛围更加浓厚。

**6.体育文化建设取得新成果。**大力弘扬中华体育精神，传承中华传统体育文化。体育在提高人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激励人民弘扬追求卓越、突破自我的精神等方面的作用更加凸显。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展示巴彦淖尔文化软实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方面的综合价值与功能更加彰显。具有地区特色的优秀传统体育文化更加繁荣，传播方式更加多样。体育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提高，体育对外交流工作机制更加健全。

“十四五”时期体育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主要指标 | | | 2020年 | 2025年 | 指标  性质 |
| 1 | 群众  体育 |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  人数比例 | | | 37.5% | 38.5%  以上 | 指导性 |
| 2 |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 | | 2.4  平方米 | 2.6  平方米 | 指导性 |
| 3 | 公益社会体育指导员 | | | 2.7‰ | 3‰  以上 | 指导性 |
| 4 | 《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率 | | | 88% | 90% | 指导性 |
| 5 | 竞技  体育 | 队  伍  建  设 | 运动员 | 在役运动员  运动健将 | 8人 | 20人 | 指导性 |
| 6 | 教练员 | 优秀运动队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教练员 | 6人 | 12人 | 指导性 |
| 7 | 裁判员 | 国际级  裁判员 | 0 人 | 1人  以上 | 指导性 |
| 8 | 国家级  裁判员 | 2 人 | 5人  以上 | 指导性 |
| 9 | 体育  产业 | 培育体旅融合  发展精品项目 | | | 1个 | 4 个 | 指导性 |
| 城市体育服务综合体 | | | 0个 | 1个 | 指导性 |
| 10 | 青少年  体育 | 体育传统项目  学校数量 | | | 14所 | 50 所 | 指导性 |
| 11 | 自治区级青少年  体育社会组织数量 | | | 15个 | 50个 | 指导性 |
| 12 | 创建市级青少年  品牌赛事 | | | 3个 | 6 个 | 指导性 |
| 13 | 基层教练员执教技能培训人数 | | | 120名 | 320 名 | 指导性 |
| 14 | 自治区注册青少年  运动员 | | | 4800人 | 7000人 | 指导性 |
| 15 | 国家及自治区高水平后备人才基地 | | | 11个 | 15个 | 指导性 |
| 16 | 足球  改革  发展 | 注册青少年足球  运动员数量 | | | 1100人 | 2300人 | 指导性 |
| 17 | 等级足球教练员数量 | | | 73人 | 223人 | 指导性 |
| 18 | 等级足球裁判员数量 | | | 103人 | 303人 | 指导性 |

三、重点任务

**（一）以增强获得感为引领，推动群众体育高质量发展**

**1.进一步优化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全民参与、法治保障的全民健身工作机制，发挥全民健身工作联席会议在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组织实施本级全民健身实施计划中的作用，夯实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组织基础。制定并实施《巴彦淖尔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落实国家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标准，加快全民健身公共服务融合化、信息化、均等化水平。深入开展全民运动健身模（示）范县创建活动，积极创建全国、全区全民健身模（示）范旗（县）。补齐公共体育服务短板，提升服务标准，统筹布局城乡公共体育设施，均衡配置公共体育资源。保障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基本体育权益，推进公共体育资源和服务的统筹协调和共建共享。

**2.进一步完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持续加强体育场地设施规划建设与管理利用，将体育设施建设规划纳入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用地计划，满足城乡居民多样化、多层次的体育健身需求。开展健身设施现状调查，制定健身设施建设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实施全民健身公共设施补短板工程，聚焦群众就近健身需要，科学规划建设贴近百姓、方便可达的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小型体育综合体）、公共体育场、社会足球场、健身步道、户外运动公共服务设施等项目建设。优化市、旗县（区）、苏木乡镇（街道）、嘎查村（社区）四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着力构建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加强苏木乡镇和行政村全民健身设施的维修改造和提档升级。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开展群众滑冰场试点建设，努力实现每个旗县区建成至少一个滑雪（冰）场地。打造一个全市乡镇小型全民健身中心全覆盖示范旗县。支持社会力量建设小型化、多样化的室内外健身设施，鼓励符合开放条件的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体育设施向社会公众开放，鼓励专业机构参与场地设施的管理运营。

**3.进一步丰富全民健身活动。**充分利用互联网和新媒体平台，探索举办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模式。积极开展传统体育赛事活动。组织开展社区运动会、“全民健身日”系列活动、落实“带动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号召，推广普及滑冰运动，开展滑冰滑雪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持续推进冰雪公益体验活动和青少年冰雪项目培训。立足后冬奥时代，持续推进冰雪运动覆盖率，到2025年，全市参与冰雪运动人数达到40万。大力发展足球、篮球、排球、健步走（跑）、骑行、武术、广场舞、健身气功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打造社区运动会、美丽乡村广场舞等精品赛事，扶持推广各类民族民间民俗传统运动项目。实行工间操健身制度，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建立面向全民的体育运动水平等级标准和评定体系。继续完善政府购买体育公共服务指导性目录，加大向社会力量购买体育公共服务的力度，健全政府购买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服务制度和标准，探索多元主体办赛机制，做好赛事活动的组织监管服务。继续创建“一县一品牌，一县一特色”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主动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群众体育品牌赛事和活动。

**4.进一步巩固和健全全民健身组织网络。**推进各级体育总会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体育总会在全民健身组织中的枢纽型作用。加强对各级各类体育社会组织的扶持培育和服务监管，提高承接全民健身服务和培养高水平体育人才的能力。优化体育健身组织发展环境，支持各类体育健身组织规范有序发展，积极发挥基层体育健身组织在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提供科学健身专业指导等方面的作用。推进苏木乡镇（街道）、嘎查村（社区）发展基层群众性体育社会组织，推动体育组织网络向基层和不同人群覆盖。

**5.进一步提升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激励和保障机制，更好发挥其在社区体育活动、科学健身等方面的指导作用。加强科学健身知识和方法的普及，开设科学健身大讲堂。鼓励退役运动员等体育专业技术人才参加体育宣传活动，普及运动健身知识，提供科学健身指导，激发群众健身热情。鼓励单位和个人研发、推广适宜青少年、妇女、老年人、农牧民、职业人群等群体的体育健身项目和健身方法。完善体育志愿服务机制，打造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品牌。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测验和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常态化。开发利用大数据研究制定推广普及健身指导方案、运动处方库和体育健身活动指南，提高群众科学健身水平。

**6.进一步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融合发展。**坚持以提高全市各族群众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为努力方向，以共建共享、全民健康为发展目标，落实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的协同联动机制和相关工作要求，持续加强能力建设、保障资源供给、强化各类人群体质健康干预、创新激励机制、健全监测体系，建立体育与卫生健康等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运动促进健康新模式，推动健康关口前移。推动国民体质监测机构向基层延伸，推广体卫融合发展典型经验。

|  |
| --- |
| **专栏一 全民健身推进工程** |
| 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实施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建成全区群众滑冰场试点项目1个，每个旗县区各建成1-2处冰雪场地，乌拉特中旗建成3个全民健身中心，临河区、杭锦后旗、五原县各建成1个全民健身中心。计划建成体育公园3个，改扩建体育公园10个，规划建设健身步道、户外运动场地。实施乌拉特中旗乡镇级小型全民健身中心全覆盖建设项目。推进公共体育场馆智慧化、信息化、数字化。  创建“体育+”品牌赛事。组织做好环乌梁素海自行车赛、汽车越野拉力赛等赛事，实施旗县级“一县一品”特色品牌赛事。扶持社会组织承接“三大球”、健步走（跑）、骑行、健身广场舞、健身气功等群众喜闻乐见、简便易行的培训及线上线下赛事活动项目。  积极搭建健身健康融合发展新平台，建立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融合基础数据平台《健康管理新概念系统》。着重针对机关干部职工，启动线上线下健身知识普及和科学健身指导，开展全程锻炼监测和阶段性评估、出具体育运动处方等服务。组织实施青少年、老年人、职业人群、残疾人等群体体质健康干预计划。 |

**（二）以完善发展模式为引领，推动竞技体育高质量发展**

**1.优化项目结构布局。**围绕奥运争光计划，综合评估竞技体育项目发展潜力和价值，实施分类指导。接轨自治区体育局布局，挖掘潜能，优化项目布局，补齐项目短板，提高优势项目核心竞争力。项目建设以田径为龙头，以足球、冰雪、现代五项为突破口，着力打造拳击、摔跤、柔道、散打、高尔夫等优势项目，努力挖掘跆拳道、武术套路、射箭、篮球、激光跑、铁人三项等潜在优势项目。加大“三大球”项目发展，持续加大集体球类项目的发展力度，稳步提升乒乓球、羽毛球、游泳、武术套路、棋类等群众基础广泛项目的竞技水平，通过联合培养、委托培养、联合组队等方式培育空白项目。加快普及、构建冬季项目训练网络，积极推动轮滑、滑轮、旱地冰壶、滑轮+射击等夏季冰雪项目发展。力争2022年全区第十五届运动会冬季项目比赛我市进入全区前五位，2023年全国第十四届冬季运动会实现金牌零的突破，2024年冬季青年奥林匹克运动会有我市1名以上运动员参赛，冰雪运动成绩进入全区前列。

**2.提升运动员服务保障水平。**紧密结合重大赛事备战参赛需求，加强体育科研基础条件建设，强化复合型训练管理团队建设，构建适应竞技体育发展趋势的科学训练体系。加强对科学选材和基础训练的研究，着力解决重点项目关键技术难题。实施中青年优秀教练员培养计划，着力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创新思维和较高执教水平、理论实践相结合的本土领军型教练员，引进国内外高水平教练员来我市执教，建设一支数量充足、业务精湛的教练员队伍。加强运动员思想政治和文化教育工作，全面提高运动员综合素质，激发为国争光内生动力。落实退役运动员就业安置政策，健全运动员、教练员收入分配等各项保障和激励机制。

**3.做好重大赛事备战参赛工作。**争取更多运动员代表市、自治区、国家参加全区、全国、国际大赛，力争在国内外大型综合性赛事上取得优异成绩。认真组织做好全市性赛事和承办的国际性、全国性、全区性赛事筹办工作。强化拿道德的金牌、风格的金牌、干净的金牌意识，深入开展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专项治理，坚决做到兴奋剂问题“零出现”“零容忍”。

|  |
| --- |
| **专栏二 竞技体育人才促进工程** |
| 推进竞技体育队伍建设。到2025年，优秀运动队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教练员达到12人 ；在役运动员健将达到 20人；培养国际级裁判员1人以上、国家级裁判员5人以上。 |

**（三）以深化体教融合为引领，推动青少年体育高质量发展**

**1.构建青少年健康促进体系。**加强体教融合，大力发展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按照“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原则，鼓励各中小学校积极创建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达到50所，使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布局纵向成通道、横向覆盖所有旗县区，以点结网、以网带面，形成青少年体育蓬勃发展新格局。加强校外体育社会组织管理，提高体育技能培训水平，自治区级青少年体育社会组织达到50个，使其成为学生掌握体育技能的有效补充。打造“学校、体育社会组织、家庭”三位一体的青少年体育活动模式，基本完成让每名学生掌握1-2项运动技能的目标。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推进青少年体育“健康包”工程。针对青少年肥胖、近视、脊柱侧弯等重点健康问题，增强体育干预。加强青少年体质监测，开展青少年体育科学健身指导，丰富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构建升学渠道和专业两个架构，在符合教育公平、均衡发展的情况下，建立体育后备人才小学、初中、高中一条龙升学和专业培养模式，树立“德育为先、健康第一”教育理念，上好上足体育课，促进我市青少年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和储备打下坚实基础。

**2.强化青少年体育训练体系。**建立健全以基层业余体校为基础、体校分校为骨干、市体校为龙头的全市体育教育体系。基层业余体校要实现旗县区全覆盖，做大青少年业余训练规模。指导各级各类体校提高办学质量，支持发展体校分校，做大做强市体校。按照标准化、特色化、专业化、科学化发展方向，强化体教融合、体社融合，形成集体校专业训练、学校体育训练、社会体育俱乐部业余训练于一体的后备人才培养训练体系。鼓励和支持市体校和旗县级业余体校与当地优质小学、中学联合办学、联合建队，共同培养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加强田径、球类等传统体育项目培育力度。大力创办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加强青少年体育俱乐部标准化培训、科学化训练、规范化建设。依托体校和全民健身中心试点建设青少年体育训练中心。健全完善学校体育“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发展模式。在构建青少年训练体系培养和输送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过程中，充分发挥学校基础作用、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合力作用和体育运动学校堡垒作用，着力提升为自治区优秀运动队输送人才的质量。积极创建国家级、自治区级综合性或单项训练基地。“十四五”末国家和自治区级高水平后备人才基地达到15个。

**3.完善青少年体育竞赛体系。**着眼健全面向所有青少年、不同年龄段相互衔接、分层分类的竞赛格局，构建以全市中小学生运动会为龙头、青少年体育锦标赛为主体、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联赛和校际联赛为基础的竞赛体系，搭建更多竞赛平台，促进更多人才脱颖而出，确保全运会参与项目、参赛人数和运动成绩不断提升。规范青少年运动员注册和交流管理工作，完善青少年运动员信息数据库，“十四五”末自治区注册青少年运动员累计达到7000人。严格青少年运动员资格审查，加强参赛资格管理。优化整合各级各类青少年体育赛事，拓宽运动员参赛渠道，加强赛事监督管理，增强竞赛透明度，为运动员创造公平和谐干净的竞赛环境。体育、教育部门共同制定竞赛计划、共同组织实施、共同管理认证，构建青少年体育竞赛体系。鼓励因地制宜办赛，增强青少年赛事活动趣味性和赛事品牌吸引力。进一步提升青少年竞技比赛质量，拓展竞赛项目数量，强化赛事组织力量，探索“线上+线下”赛事活动新模式，充分发挥体育竞赛的杠杆作用。

|  |
| --- |
| **专栏三 青少年体育发展提升工程** |
| 大力发展青少年体育。到2025年，全市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数量50所；自治区级青少年体育社会组织达到50个；基层教练员执教技能培训人数达到320名；自治区注册青少年运动员累计7000人；创建市级青少年品牌赛事6个；国家及自治区高水平后备人才基地达到15个。  力争完成市体校校园二期建设工程及校园民房拆除、绿化、硬化工程；建设标准足球场2块、五人制足球场5块；项目设置增加到20个，向国家及自治区专业队输送优秀运动员150名；人才培养和竞赛成绩保持全区前5名。 |

**（四）以“体育+”多产业融合为引领，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1.深挖体育消费潜力。**提升体育产业发展质量效益，鼓励有条件的旗县区以体育设施为载体，打造城市体育服务综合体，为群众体育消费创造条件。创新体育消费引领机制，开展“体育消费示范城市”试点工作。丰富节假日体育赛事供给，激发大众体育消费需求。鼓励有条件体育企业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新消费体验模式。挖掘青少年体育产业发展项目，培育青少年消费群体，促进体育消费新业态。推动体育产业、体育服务向农村牧区延伸，促进乡村振兴，助力农牧民追求更美好生活。

**2.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扶持体育培训、策划、咨询、营销、健身、康复等体育服务实体企业发展，结合实际积极引进国内外体育赛事和体育知名企业。加强体育产业基地建设与管理，推动形成一批运转良好、带动能力强的体育产业示范项目。完善体育发展专项资金运行管理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健全体育市场监管体制，促进体育市场主体自我约束、诚信经营。

**3.优化体育产业资源配置。**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提高基本公共服务群众满意度。支持各旗县区结合历史、文化、环境和气候等条件调整体育产业布局、优化体育产业结构，形成各具特色的体育产业发展模式。同时坚持点面结合，促进区域联动，形成全市体育产业发展合力。大力发展马产业、驼产业、汽车越野拉力赛、村道自行车赛、戈壁穿越等体育赛事。

**4.推动跨界融合发展。**完善体育全产业链条，推动体育与旅游、教育、文化、卫生等行业融合发展，增加产业附加值。做好“后冬运”时代的冰雪体育资源开发利用工作，鼓励和支持冰雪运动发展项目，不断扩大我市冰雪消费群体。充分利用区域自然资源，加快推进草原骑乘休闲、步行穿越沙漠、登山步道健身、河湖冬捕垂钓、定向越野探寻等健身休闲项目。积极利用区域优势，加快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体育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5.推动体育彩票安全健康持续发展。**推进责任体育彩票建设，坚持“建设负责任、可信赖、健康持续发展的国家公益彩票”的长期定位，狠抓风险防控，深化责任彩票建设，推动结构性增长，提升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水平，实现体育彩票高质量发展。加强体育彩票公益金使用的管理和宣传，助力体育发展。

|  |
| --- |
| **专栏四 体育产业示范引领工程** |
| 大力发展休闲体育产业，促进体旅融合。到2025年，全市打造体旅融合发展精品项目4个。  马产业发展项目。加强企业与职业学校联合办学力度，建立巴彦淖尔马术实训教学基地，培养马术管理人才和竞技人才，为国家、自治区输送马术专业人才。完善马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开展马术骑乘培训、马术竞赛等活动，推动马产业和乡村旅游深度融合。  驼球产业发展项目，积极开展驼球竞赛表演活动，促进民族体育与旅游文化发展。  拓展体育精品赛事项目。依托沙漠、戈壁等自然资源，支持开展汽车越野拉力赛、戈壁穿越、村道自行车赛等。  加快冰雪运动产业发展，组织开展各层次、各年龄段冰雪培训，加强青少年冰雪运动开展，扩大冰雪运动参与人群。大力培育乌拉特草原冬季冰雪“那达慕”等大众冰雪运动市场，释放冰雪运动市场潜能，推动冰雪运动和旅游融合发展。  充分利用黄河流域，大力发展水上项目。 |

**（五）以加快体制机制创新为引领，推动足球事业高质量发展**

**1.因地制宜开展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加强公共足球场地设施建设、维护、使用和管理，提高足球场地利用率，实现足球特色学校、旗县区足球场地和社区笼式足球场地全覆盖。鼓励社会力量投资足球场馆建设和参与公共足球场地设施维护、管理，完善相关财税政策，全面提高足球场馆运营能力和综合效益。引导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足球场地向社会开放。

**2.发展校园足球。**发挥足球育人功能，培养全面发展人才，强化足球课程平台作用，优化足球赛事，扩大足球人口规模，夯实足球人才根基。完善校园足球赛事体系，丰富校内足球活动。建设好北京体育大学的足球青训基地、足球分校。创建自治区和国家的足球训练营基地、国家高水平后备人才足球训练基地，积极向国家少年队、国内高水平职业队、高校输送足球专业人才。在市体育学校建立起较为完整的U8-16足球男女队、3-9年级菁英足球少年班，在校足球常训人数不断增加，向自治区体育职业学院、北京体育大学少年足球队、国内高水平队伍输送优秀足球人才。

**3.抓好社会足球发展。**促进社会组织发展，扩大足球人口。支持各级各类足球社会组织依法依规开展工作，鼓励社会力量以企业独资、多元投资等方式参与足球发展，加快足球体系建设。加强足球协会组织建设，深化足球协会管理体制改革，推动实现旗县区足球协会全覆盖。丰富社会足球活动，建立各级各类联赛体系。推动准职业队伍向职业队伍发展。发挥各行各业作用，建立品牌赛事。组织市、旗县区足球联赛，努力抓好社区足球、职工足球、干部足球等社会足球活动，积极推动笼式足球、沙滩足球等特色足球赛事，大力支持旗县区和社会力量创办品牌赛事，支持群团组织、社会各界举办形式多样的足球赛事，积极引进国内有影响的赛事活动，实现足球赛事活动常态化。

**（六）以弘扬体育精神为引领，推动体育文化高质量发展**

坚持弘扬中华体育精神，传承中华传统体育文化。充分发挥体育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民族团结、维护边疆安全稳定等方面的独特功能。创新传播方式，大力弘扬“吃苦耐劳、一往无前，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的蒙古马精神和中华体育精神，丰富传播传承方式和手段。精心打造有巴彦淖尔特色的体育文化产品，形成品牌特色。加强足球、冰雪和全国冬季运动会等重点赛事活动的文化宣传，增强体育文化影响力和感召力。体育、民族事务、文化旅游等部门要加强合作，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挖掘传统体育文化内涵，共同打造一批体育文化示范项目，建立体育文化非遗名录，加强传统体育文化传承和保护。加强体育文化交流，为我市体育事业发展增强力量，注入新鲜血液。加深区内及周边地区体育合作交流，加强活动互动、人才交流、骨干培训、训练交流机制，不断拓展各项目间的切磋交流，提高技术水平，增进友谊。加强中蒙俄民间和沿边体育交流，利用甘其毛都边境口岸独特地理优势，积极打造多项体育对外交流品牌赛事，继续做好我市与蒙古国、俄罗斯传统体育项目交流合作。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党对体育工作的领导，主动将体育事业融入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形成部门联动、责任清晰、分工明确、齐抓共管的体育事业发展工作协同机制。建立体育部门与发改、教育、财政、自然资源、文化旅游、卫生健康等相关部门的长效协调工作机制，加强部门间规划与政策协同。各旗县区要依据本规划，结合实际制定各自的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定期研究规划实施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提出政策举措，落实责任分工，各尽其责，形成合力，共同推进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全面深化体育改革，深入推进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正确履行政府职能，加强对体育赛事、体育市场经营等活动的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构建覆盖体育组织、体育企业、从业人员等的行业信用体系，提倡诚信经营、规范服务，强化行业自律。大力推进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服务，完善购买服务内容、标准、方式和程序，建立健全承接政府购买服务绩效评估体系。坚持开放办体育，调动社会各界积极性，构建管办分离、内外联动、各司其职、灵活高效的体育发展新模式，形成全民共建共治共享的体育发展新局面。

**（三）全面深化依法治体**

全面落实依法治体，加强体育法治建设，把体育工作纳入依法运行的轨道，构建与时代发展相适应的现代体育工作体系和运行机制。落实国家、自治区体育法规政策，依法发展各项体育事业。深化体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健全体育部门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落实行政审批各项要求，规范优化审批程序。充分运用“互联网+监管”平台，做好行政审批和监管的无缝对接。强化体育执法，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具体流程。健全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制度，建立体育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四）落实体育相关政策**

强化资金保障，完善公共财政体育投入机制，加大对关键领域、薄弱环节、重点区域的支持力度，加强对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评估。加强体育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管理绩效评价。切实落实国家支持体育发展的税费政策，加强对政策执行情况的评估督查。强化用地保障，将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纳入各级政府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各级国土空间规划，统筹考虑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体育用地需求，建立社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配建标准和评价制度。完善建设用地标准，在国家土地政策允许范围内，保障重要公益性体育设施和体育产业设施、项目用地。强化人才保障，积极引进国内外体育人才，统筹推进体育管理人才、竞技体育专业人才、社会体育指导员、体育科技和体育产业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高体育人才队伍素质。

**（五）加强规划监督执行**

建立目标任务考核制度，分解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实行规划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制度。建立健全重要目标任务跟踪反馈机制，根据实际运行情况提出修订方案、改进措施，确保本规划目标任务如期完成。规划实施要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检查，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工商联、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各人民团体的意见。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和各领域办事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